

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管理委员会文件

西咸泾河审准〔2025〕30号

关于西安航川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特种精密 零部件加工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 批复意见

西安航川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西安航川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特种精密零部件加工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稿）》（以下简称《环评报告表》）收悉。经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内容和总体要求

项目位于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西部同创泾高智造工业园102-B，利用现有厂房，用地面积1839.59平方米。建设数控加工区、喷丸区、喷砂区、喷涂区等，年加工零件叶片、齿轮、级间密封环等4000件。机加工零部件后进行吹砂等处理后即为成品。总投资1800万元，环保投资35万元，占总投资的1.94%。

依据技术评审组形成的专家意见，该项目在全面落实《环评报告表》和本批复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有效控制。因此，从生态环保角度，我单位原则同意该项目依据《环评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的地点、性质、规模及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

二、项目建设与运行管理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认真落实《环评报告表》中所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要求，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项目竣工后，必须按规定程序办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二）落实运营期废气治理措施。喷涂、喷砂密闭，粉尘经除尘器收集+18米排气筒处理，喷丸粉尘经除尘器处理，排放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相关要求。

（三）落实运营期噪声污染防治。采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通过厂房隔声、安装消声器、搭建隔声房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相关要求。

（四）落实运营期废水污染防治措施。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排放应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相关要求。

（五）做好固体废弃物的处置工作。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废旧包装材料、除尘灰、废耐火布、废边角料及金

属碎屑、废钢丸、废砂等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一般固废暂存应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相关要求。废机油、废油桶、废切削液、废含油抹布及手套等危险废物规范收集后暂存于危废贮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危废贮存场所的建设、管理要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相关要求，危废转移应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

（六）严格落实土壤和地下水防治措施，采用源头控制、分区防渗原则，加强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结合项目环境风险特征，加强厂内环境风险物质管理。

（七）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及时解决公众担忧的环境问题，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诉求。定期发布企业环境信息，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八）《环评报告表》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自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如超过5年方决定项目开工建设的，应当报我单位重新审核。

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管理委员会

2025年5月15日





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管理委员会

2025 年 5 月 15 日印发
